

初期教會 如何學到**宣教功課**

王永信



從伊甸園開始，我們看見，神人之間的一切事都包涵了兩個主要成份，一方面是神的心願，一方面是人的順服。神對人的心願從來沒有改變，問題是人肯不肯順服。這是一直從創世以來的難處。

舊約時代以色列人時常不聽神的話，新約時代的教會態度如何？初期教會樂於遵行主的差遣嗎？他們願意突破本身文化、語言、種族及信仰傳統而從事本地及遠方的福音使命嗎？

本文盼在這幾方面給大家一些提醒，神對祂的教會有一個美好的心願與使命，但因人對神順服的程度，往往會拖延或耽誤神的使命。慈悲的神對教會需要用諸般的忍耐，督促甚至責罰，才能使懦弱無信、自我中心的教會緩步進入祂的使命。初期教會及今日教會都不例外。願我們大家共勉。

—— 編者

本文題目「初期教會如何學到宣教功課」，更正確的說法應該是「聖靈在初期教會中所作的突破」。因為這多次的突破，大半不是初期教會自動自發而作的，乃是神的靈藉著各種環境、各種情勢，實際上是逼著初期教會走上了一條道路、一個方向、一個目標，就是普世差傳。

事實上，初期教會的差傳事工，絕大多數不是因為他們想起了主的大使命吩咐而自願去作的。他們之所以四出宣教，是因為他們在逼迫下被趕出了耶路撒冷，或是因著一些特殊情況而不得不去。對於初期教會來說，「普世差傳」實在是一個難產的嬰孩；再進一步說，無論是舊約時代、新約時代，

以及歷代教會中，普世差傳一直是難產的嬰孩。

醒與行動。

壹. 舊約時代

從舊約亞伯拉罕開始，這普世差傳的觀念與行動一直是難產的事。神與亞伯拉罕立約，賜給他和以色列人三大福氣（大國、大福、大名），並且說：「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十二1-3）但是亞伯拉罕和他的子孫們，好像只聽進了前面一半的話（自己得福），而沒有聽進後面一半的話（使人得福）。

以色列人從沒有真正地、主動地、特意地、有計劃地將耶和華的名和祂的愛，向列國傳揚。他們「選民」的身份並沒有給他們帶來「使命感」，只產生了驕傲自大以及歧視他人的心。他們的先知，例如約拿，竟拒絕向外邦人傳神的信息，甚至當尼尼微人全體悔改時，約拿竟「大大不悅，且甚發怒」（拿四1）。

雖然以色列人曾多次使外邦國家得到好處，然而那些事件並不是以色列人為了外邦人的利益特意去作的。例如，雅各的兒子約瑟作了埃及的宰相，治理全國，拯救埃及脫離七年的饑荒。但是約瑟之到埃及，並非因為雅各家舉行了家庭會議，大家同心合意要履行神所說「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的話，而決定差派約瑟去埃及，使埃及人得福。約瑟之所以去埃及是因為乃父的偏愛、哥哥們的嫉妒而被賣到埃及。本是一場家庭悲劇，但是神的大作為，使悲劇變為祝福。

同樣，先知但以理在巴比倫得到高位，官拜總理，與他三個伙伴治理巴比倫全省，使巴比倫人得到好處。但是他們之所以到巴比倫也不是猶太人對外邦人之愛心的表現。但以理乃是在主前605年被擄到巴比倫。這裡再次給我們看見，神的大能使悲劇變為祝福。

不錯，詩篇的作者們曾發出一些普世差傳的呼聲。例如詩篇六十七篇：「好叫世界得知你的道路，萬國得知你的救恩」；詩篇九十六篇：「在列邦中述說祂的榮耀，在萬民中述說祂的奇事」。這些美妙的話，簡直好像出自十八世紀「近代普世宣教之父」克理威廉之口！神藉著詩篇作者們作出如此明顯而有力的呼喚，提醒以色列人普世差傳的責任，但這一切都未能激發執迷不悟之以色列人的覺

貳. 新約時代

一直等到新約時代開始，五旬節來臨，神將聖靈澆灌下來，才能在那死硬、關閉、自我、自縛、自負、偏見與不信的時代中為福音衝出一條路。藉著神兒子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以及聖靈的降臨，神為自己選召了新的子民，就是屬靈的以色列人，就是祂的教會，就是一切因信而稱義的人。

於是，神將祂的心願，祂從亞伯拉罕以來所沒有完成的心願，交給了教會，吩咐教會去完成此一直不變的心願——普世宣道。神以往如何託付亞伯拉罕「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今天也照樣託付教會：「你們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措詞雖然不同，意思卻是一樣。以色列人所沒有完成之工，神今天要通過教會來完成。以色列人失敗了，因為他們只願「得福」而不願「送福」，只願「獨享」而不願「分享」。主的審判終於臨到他們，「所以我告訴你們，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太廿一43）

叁. 新約教會歷史的回顧

初期教會在「送福」（普世宣教）的事上，一開始仍是難產（其實在大部分的教會歷史中都是一樣）。初期教會在經過產難的痛苦後學到了功課，在第一世紀裡將福音傳遍了地中海沿岸，可說是轟轟烈烈的事奉。但是當第一輩信徒過去後，教會宣道之熱心與教義之真純漸漸冷化與僵化。主後313年基督教成為羅馬帝國國教，表面上看來是教會征服了羅馬帝國，事實上卻是羅馬帝國腐化了教會。

之後，500-1500年稱為黑暗時代，是天主教興旺的時期，雖然在文化上有一定的影響和貢獻，也有忠心傳福音的美麗見證，如波尼法修(Boniface)、法蘭西斯(St. Francis of Assisi)、盧爾(Ramon Lull)等人冒生命危險向蠻族及穆斯林群體從事宣教。但從普世宣道的整個使命來看，還是遠遠未能滿足大使命的要求。

1517年，馬丁路德掀起了改教運動，但是在下面的二百多年中，改教者們一方面忙於闡釋訂定新教教義，另方面要應付天主教強大的反改教運動，以致未能想到，也無暇兼顧普世宣道的事工。

天主教卻早在十六世紀末葉，開始利用紀律森嚴的耶穌會及異教裁判所進行反改教運動。一方面在歐洲大陸盡力從更正教手下收復失地，另方面大力推展海外宣教。他們的宣教士曾遠達印度、日本及中國。明朝萬曆年間(1601)來華的利馬竇神父就是耶穌會的宣教士。

此後，幾乎過了兩世紀悠長時間，更正教的海外宣教才慢慢開始，由宣教先鋒英國的克里維廉(William Carey)及德國親岑多夫(Count Zinzendorf)等人披荊斬棘地推動，從歐洲到非洲、美洲、亞洲及其他地區。普世差傳之有今天，確非一日之功。十九世紀被溫特博士(Ralph Winter)稱為「偉大的世紀」，按更正教普世差傳來看，可謂言之有據。

歷史對華人教會的啟示

反觀今天華人教會的普世宣教工作，我們還是遠遠落在後面，海內外華人教會至今仍然很多處於「閉關自守」的心態中。仔細觀察一下，可發現普世宣教在華人教會中之難產現象及原因，與初期教會很相似。今日華人教會眾領袖實在可以從初期教會宣教事奉的成敗上得到寶貴教訓，從而獲致突破與改進的可行方策。

在使徒行傳中，我們看見神的靈多次多方的在教會中作擴展與突破的工作，但是人的「自我中心」、「文化傳統」、「種族優越」、「驕傲偏見」、「總部情結」及「地區觀念」等心態，幾乎處處成為聖靈突破的攔阻。神一直要我們「去」，我們偏偏「留」；神要我們顧到「大我」，我們一向只顧「小我」（我、我的家、我的教會、我的宗派、我的族人……）；我們的傳統態度是「獨善其身」，但是神切切盼望我們能「兼善天下」。

我們現在靠主恩典將使徒行傳中聖靈所作的十七次重要突破簡單述說一下，作我們大家的參考。希望今日華人教會眾同工同道靠聖靈大能，在我們所服事的教會和我們個人的崗位上有同樣的突破。

肆. 初期教會的十七重突破

一. 語言的突破

五旬節聖靈降臨，門徒們「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徒二4）。

他們所說別國的話乃是外族的鄉談土語。

當時在耶路撒冷聚集的人至少來自十五個地區。他們中間多數是虔誠的猶太人，也有進了猶太教的外邦人。他們都驚奇門徒們用各種外邦的土話「講說神的大作為」，突破了當時用希伯來文、亞蘭文和希臘文的傳統慣例。這是神對當時社會一個強烈的宣告，宣告神的福音與救恩將突破傳統語言的範圍臨到普世外邦人中。

二. 耶路撒冷「總部」的突破

使徒行傳共二十八章，到了第七章，教會仍只是在耶路撒冷，仍未出大門，好像忘記了主所吩咐的大使命（徒一8）。

總部情結(Home-Base Syndrom)是一個普遍現象，基督徒不例外，領袖尤甚。大家多願留在安穩的總部發號施令，而不願去前線衝鋒陷陣。初期教會如此，今日教會也不例外。

所以有時神不得不用些「非常手段」迫使祂的百姓「出去」，來成就祂的使命。當我們不肯「好好地」或「乖乖地」時，神會將我們「推出去」、「逼出去」，甚至「打出去」。

使徒行傳第七、八章中，神藉著逼迫來擊打自我中心的教會，擊打自我中心的僕人們。於是門徒們分散在各地（徒八1）。正如主耶穌引證先知撒迦利亞的話說，「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了。」（太廿六31）

再看我們華人教會，我們承繼了一個「落葉歸根」的內向文化，海外宣道一直不是我們的心願與行動。半個多世紀以來，神藉著種種苦難使眾多華人基督徒四散海外，好像初期教會被打散一樣。不同的是，初期的門徒們四散後到各處去「傳道」（徒八4），而我們今天華人四散海外首要目的是「賺錢」，是到處建立自己的「安樂窩」，仍然不肯為主出去；好像如此多的苦難與管教仍然不能使我們醒悟！難道我們必須經過另一次的擊打，才肯真為主付代價嗎？今天華人宣教士的數目遠遠落在很多種族的後面！

三. 平信徒事奉主的突破

初期教會因受逼迫而分散，因分散而廣傳。但這些分散的人是誰？不是使徒們，而是門徒們，門徒就是所謂平信徒，這是我們值得注意的。

使徒們（教會領袖）的「總部情結」實在根深蒂固，甚至逼迫與苦難都不能使他們離開大本營耶路撒冷！這給我們看見，初期教會首先衝出耶路撒冷從事開荒宣教的不是使徒（領袖們），而是信徒（弟兄姊妹們）！

四. 全職宣教士(Career Missionary)的突破

感謝主，初期教會的信徒們不單首先衝出聖城從事宣教，其中一人成了新約時代第一位全職的宣教士，他就是腓利——耶路撒冷教會七位執事之一。

他是分散之門徒裡面的一位，不單在宣教上是先鋒，甚至也為使徒們鋪了路。他首先到了撒瑪利亞城傳福音、行神蹟、作美好的事奉，以致「在那城裡，就大有歡喜」（徒八8）。等到耶路撒冷總部教會聽見這事之後，才差派彼得、約翰兩位使徒前往視察，回程時才「一路在撒瑪利亞好些村莊傳揚福音」（徒八25）。願主在今天弟兄姊妹中興起更多的腓利！

五. 跨文化宣教的突破

初期教會在耶路撒冷與猶太地的事奉是同文化的工作，在撒瑪利亞的事奉是近文化的工作。從使徒行傳八26開始進入跨文化的工作。

腓利被主的使者指示向埃提阿伯(Ethiopia)的太監傳福音是跨文化的工作（徒八26-39）。太監是政府高官，更是一位謙卑敬畏神的人，他接受腓利的信息，相信了主並且受洗，成為初期教會跨文化宣教初熟的果子。

六. 對外邦人觀念的突破

摩西的律法在猶太人心中非常堅固，使徒們尤甚，彼得也不例外。按著摩西律法，某些動物、魚、鳥是不潔淨的（利十一2-47），不可以吃。他們於是建立了一個根深蒂固的偏見，認為外邦人也是不潔淨的。其實，在新約時代，不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都可以靠著耶穌基督的寶血得到潔淨，成為神的子民。

這一個重要的救恩要道，必須被當時教會領袖們所了解並且傳揚。在使徒行傳前面十二章中，彼得是主要人物，所以神就從彼得入手，先教導彼得了解此要道。

彼得在約帕得見異象（徒十），看見許多按律法說不潔的動物、昆蟲和飛鳥，並聽見有聲音吩咐他宰了吃，如此三次。彼得不肯從命，他說：「主啊，這是不可的！凡俗物和不潔淨的物，我從來沒有吃過。」好像他比神還要潔淨，還要「守法」。神於是教導他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

直等到彼得被引領到外邦人哥尼流家裡，看見神的恩典臨到哥尼流一家，才恍然大悟地說：「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來各國中敬畏主、行義的人，都為主所悅納。」人的思想從死守律法，進步到與外邦人分享主的恩典，實在不是一件簡單的事。對初期教會來說，這是關鍵性的一步。

七. 宣教對象的突破

我們一方面為那些分散的門徒到處去傳福音感謝主，另方面也對他們有些失望，因為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徒十一19）。他們肉體雖然離開了耶路撒冷，但是思想還沒有完全脫離舊約律法的影響。

正如今天很多華人教會所作的宣教工作。不錯，他們差派華人宣教士到海外去，但是這些華人宣教士到了海外工場後，很多仍只是向當地的「華人」工作，或是幫助當地的「華人教會」，好像是使徒行傳十一19的重演，「不向別人講道，只向華人講」！

感謝主，當時的門徒們不都是如此，使徒行傳十一20說：「但內中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主耶穌。」沒有想到，從「小地方」出來的門徒反倒比「大本營」出來的門徒更開通、更寬廣、更了解神的心願！他們是我們今天的榜樣！

八. 第二次「總部」教會思想的突破

第一次耶路撒冷教會思想的突破是因腓利在撒瑪利亞傳福音的成功，耶路撒冷教會聽見後受了感動，差遣彼得與約翰前往。

這次是因門徒們在安提阿傳福音的美好成果，「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徒十一21）。耶路撒冷教會聽見後又受了感動，這次差遣巴拿巴去視察。

主一次再次提醒催促耶路撒冷的教會主動進入宣教，但好像耶路撒冷的「母會」在宣教方面一直停留於被動地位。

九. 宣教教會(Missionary Church, Modality)的突破

從使徒行傳第十三章起，保羅成了中心人物，安提阿這外邦教會也脫穎而出，在宣教方面超越了耶路撒冷而成為新約時代第一個強有力的宣教教會、差傳基地。安提阿的教會成立不久，本身很需要牧養與傳福音人才，但是他們順服主的吩咐，不單差工人出去，而是將最優秀的人差出去（保羅、巴拿巴）！我們何等盼望神在今天華人教會中興起很多像安提阿的教會。

十. 宣教團(Missionary Team, Sodality)的突破

雖然腓利及那些分散的門徒們，已經開始了在各地的福音工作，但是由教會所正式差遣的宣教團（或說福音隊）乃是從使徒行傳十三章開始。

當安提阿教會同工們禁食禱告時，聖靈吩咐他們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徒十三2）安提阿教會的同工們順服聖靈的吩咐，「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

宣道之成功來自兩方面，就是神的呼召與人的順服。神的呼召已經在兩千年前向教會發出，從無改變，問題是人的順服。安提阿教會的同工們（相當於今日教會的牧師、傳道人、長老、執事等）無條件順服聖靈的吩咐，他們中間沒有一個人提出異議，沒有一個人說：「主啊，安提阿教會是個新的教會，我們需要先培育自己的會眾，先在本地傳福音，然後再談差傳。」他們也沒有人說：「主啊，教會地方不夠坐，我們計劃明年建堂，等建堂之後再說吧！」他們更沒有人說：「主啊，我們教會自己本身的人力物力都不足，過幾年後等我們充足時再由差傳委員會決定吧！」

感謝主，安提阿教會順服聖靈的差遣，正式差出去教會歷史中最早而最有果效的宣教團。他們的足跡遍滿地中海沿岸，他們的信息遠達普世，他們影響直到未來。他們的工作人員包括保羅、巴拿巴、亞波羅、路加、馬可、提摩太、西拉、提多、

百居拉、亞基拉等。

安提阿的教會對本地與遠方的福音工作同時並進，是我們的榜樣。

十一. 宣道恩賜與訓練的突破

不可否認，宣教與傳福音都需要神的恩賜，腓利有傳福音及行神蹟的恩賜，巴拿巴有信心及勸慰的恩賜。

保羅的恩賜與訓練更是豐富，他是舊約學者迦瑪列的弟子，他有講道的恩賜、解經的恩賜、神學的恩賜、辯道的恩賜、衛道的恩賜，加上寫作的恩賜，又加上作宣教士的恩賜、栽建教會的恩賜、門徒訓練的恩賜、守獨身的恩賜，真可說是集各種恩賜於一身！

不單如此，他又精通希伯來文、亞蘭文及希臘文，同時他是「猶太人的猶太人」，又是羅馬公民！

這樣一個「奇才」，本來是一個逼迫主的人，但是主偏偏選召了這位怪傑，在大馬色的路上將他馴服，被神空前使用，成為教會的主將。

保羅，保羅，我們佩服你及敬愛你，你實在有資格說：「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林前十一1）

在這裡，我們也不禁想到，舊約與新約聖經中兩位主要人物亞伯拉罕（信心之父）與保羅（宣教之父），神實際上給了他們一個相同的任務——普世宣教！對於前者神說：「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十二3）有關後者，神說：「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往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徒九15）這都讓我們看見「普世宣教」是神在舊約與新約中一直不變的心願，祂將外邦人與以色列人並列為宣教對象。

十二. 傳統割禮的突破

割禮是神與亞伯拉罕及以色列人立約的記號（創十七9-13），使他們與萬民有別。

其實這記號是表達一個內在信心與生命變化。所以保羅說：「外面肉身的割禮，也不是真割禮……真割禮也是心裡的，在乎靈，不在乎儀文。」（羅二28、29）他又說：「受割禮不受割禮，都無關緊要；要緊的就是作新造的人。」（加六15）

這一項重要的道理，當時耶路撒冷的教會並未



完全明白，所以當彼得從外邦人哥尼流的家回到耶路撒冷教會時，立刻受到指責：「你進入未受割禮之人的家，和他們一同吃飯了。」（徒十一 3）。彼得於是向他們詳細解釋神的恩典如何臨到哥尼流一家，最後說：「我是誰，能攔阻神呢？」

聽見彼得的親身經歷，又看見神明顯的心願，會眾終於醒悟過來：「眾人聽見這話，就不言語了，只歸榮耀給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

不單進猶太教的會眾不再需要受割禮，甚至保羅所揀選的福音伙伴外邦人提多也不需要受割禮（加二 1-5）。

這是一件重要的事，教會會眾的思想開始突破律法的儀文，而明瞭律法的精義，開始有廣大的眼界。

十三. 「猶太人的會堂」之突破

五旬節之前沒有新約時代的教會，只有猶太人的會堂，所以主耶穌時常進入猶太人的會堂講道。

五旬節之後耶路撒冷的教會被建立，使徒行傳十一章中安提阿的教會開始被建立，此外別處尚無正式教會，所以保羅與巴拿巴在宣教的初期多半進入猶太人的會堂講道。

當時各地信主的人漸漸加多，保羅當然不願將信主的人帶進猶太人的會堂（猶太人的會堂也不會接待他們，除非他們進猶太教）。所以他一方面傳

福音，一方面教導信徒，並為他們成立教會，協助教會成長，「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又禁食禱告，就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徒十四 23）。同時並一次、再次地回去看望他們。

從此之後，猶太人的會堂與基督教會劃清了界線，教會之存在被認定，教會是屬靈的以色列，基督徒是屬靈的以色列人，主將大使命的責任交給了教會。

今天華人教會需要了解，神要我們到處栽建教會，而不是建立「猶太人的會堂」。

今天有些華人教會的工作原則及心態很接近「猶太人的會堂」（關閉與排他），所以近年來美國已有數間華人教會將「華人」二字去掉，並向其他種族開放，這是極其美好的事，這是靈命長大成人的表現。

十四. 福音分工合作的突破

保羅和巴拿巴在耶路撒冷與雅各、彼得、約翰舉行聯席會議，大家相交以禮，並且獲得共識，在普世福音事工上大家分工合作，定出了方向，前者在外邦人中工作，後者在猶太人中工作（加二 7-9）。

感謝主，在神多次的教訓與開導下，「普世福音遍傳」至終得到初期教會領袖們正式的肯定，「大使命」終於明朗化。

但是，如此的工作劃分其實不太平衡。當時的教會除十二使徒外尚有三位同工即保羅、巴拿巴和主的兄弟雅各。按照此次規定，這十五人中有十三位專向猶太人傳福音（估計當時約 300 萬人），而只有二人向普世外邦人傳福音（估計當時約 9 億人）。

但無論如何，福音的方向確定了，普世福音遍傳的工作明確地開始了。

十五. 猶太教傳統束縛之突破

加拉太書第二章給我們看見，使徒彼得後來到

了安提阿外邦教會，開始時他不再與外邦人分別，而與他們一同吃飯、交通。但是當耶路撒冷教會的人（從雅各那裡來的人）來到時，彼得改變態度，「就退去與外邦人隔開了。其餘的猶太人，也都隨著他裝假，甚至連巴拿巴也隨夥裝假」！（加二14）

從這件事上可以看見猶太教傳統壓力之大，甚至使徒們也難完全擺脫。同時也給我們看見，突破傳統的束縛是需要勇氣並需要付代價，於是彼得受到保羅當面的指責。

保羅在加拉太書三章二十八節更進一步地說：「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

哈利路亞，感謝主，這才是真正的「解放神學」！加拉太書是解放神學最佳、最正確的課本——基督裡的自由！基督將我們從一切不合聖經的思想、傳統及教義裡面釋放出來了。

十六. 全職與帶職合作事奉的突破

舊約時代在聖殿中全職事奉的祭司（利未人）與一般以色列人劃分得十分清楚。一般人不能擅自參與祭司的職務，如果違反，其後果十分嚴重，烏西亞王就是一例（代下廿六16-23）。

但在新約時代，因著基督代死的功勞，這一道牆被拆除了。彼得前書二章九節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在新約時代，神賜給每一位信徒祭司的職份（The Priesthood of the Laity），也就是說每一位基督徒都有祭司的責任——引人歸主。

保羅就履行了這方面的教訓，另一個最顯著的例子就是亞居拉和百基拉（徒十八1-4）。他們夫婦是以織帳棚為業的「平信徒」，極其愛主、也愛神的僕人，甚至保羅說：「他們在基督耶穌裡與我同工，也為我的命將自己的頸項置之度外」（羅十六3-4）。他們更深明明白神的道，甚至對傳道人亞波羅也有所教導（徒十八26），在他們的家裡還有家庭聚會（林前十六19）。

使徒保羅接納了這一對熱心愛主的「平信徒」夫婦為同工，信靠他們，甚至在哥林多「投奔了他們」，與他們一同製造帳棚，「同住作工」，成為全職與帶職事奉的美好合作榜樣。

十七. 宗派領袖的突破

耶路撒冷的教會是安提阿教會的「母會」，安提阿教會又是多處新興教會的「母會」。雖然聖經沒有用此名稱，不過實際情形的確如此。例如，當安提阿的教會發生教義上的爭論時，他們派人去耶路撒冷「母會」請求判斷（徒十五章），保羅與巴拿巴在宣教旅程回來後，除向安提阿教會述職外，也儘量去向耶路撒冷的教會作工作報告。

用今天的名稱來說，當時耶路撒冷的教會是使徒及長老們的核心，很像是一個宗派的總部，他們的仲裁與決定具有權威性。

我們特別為使徒行傳十五章所記載耶路撒冷教會的會議高興；他們熱烈接待從安提阿「子會」來的代表；使徒、長老們鄭重的「聚會商議這事」；他們耐心的聽保羅與巴拿巴的訴說；彼得與雅各兩位使徒一先一後地按著聖靈的帶領，根據親身的經歷，依照眾先知的話，作出了明智而正確的提案，並且得到眾人的認同。何等美好的決定！何等美好的議會！何等美好的一群宗派領袖！

不但如此，他們寫信給安提阿的「子會」，並且特派猶大與西拉陪同保羅與巴拿巴一齊回安提阿去，協助交待信件等等！所以聖經說，他們回去後，「眾人唸了，因為信上安慰的話，就歡喜了」（徒十五31）。

伍. 前瞻

初期教會承繼了一個固步自封、只知律法外衣而不懂律法精意的關閉世代，在諸般困阻與壓力下，至終為福音衝出一條活路，靠著聖靈的啟示與大能，成就了這十七項空前的突破！

這十七項突破中，有些已經在今日華人教會中發生，有些仍待繼續努力，特別是下列幾項，諸如：總部情結，宣教對象，「猶太人的會堂」，華人文化，傳統束縛等。

惟願今日華人教會弟兄姊妹們，特別是親愛同工們，以謙卑的心來到主前，承認我們以往在普世差傳方面的虧欠，求主赦免，並賜給我們廣大的心懷、普世的異象與前所未有的勇氣，大家一同步入普世宣道的行列。大家分工合作，各盡其職，本地外地雙管齊下，真真正正地將福音傳遍地極。